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G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3)

延遲寄發通函

茲提述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二零一七年九月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二日、二零一七年十月十七日、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二十九日有關建議收購事項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本公佈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佈所披露，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協議之主要條款；(ii)收購事項之進一步詳情；(iii)目標公司及中國公司之財務資料；及(iv)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將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寄發予股東。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落實載入通函之若干資料，預期寄發通函日期將延後至不遲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九日。

承董事會命
高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黎東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黎東先生(主席)、吳倩君女士、陳亞非先生、梁山先生、馮太國先生及鄺啟成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黃潤權博士、黃順來先生及胡超先生組成。